**关于做好省电大2018年春季学期**

**办理毕业证书的通知**

各教学点：

根据《四川广播电视大学关于2018年3月开放教育毕业颁证工作的通知》的要求，为切实做好2018年春季学期省电大专科毕业证书办理工作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办证范围

2018年3月1日前已经达到以下毕业办证条件：1、期末考试成绩全部通过无补考；2、毕业实习及毕业实习报告成绩合格通过；3、有新华社图像采集数据。

二、上缴资料及时间：

（1）《毕业申请表》以教学点名称命名，发送QQ邮箱：[609751101@qq.com](mailto:609751101@qq.com)。（2018年3月1日以前）

（2）毕业生登记表：2018年3月1日以前，通知学生在网上填写，教学点进行审核。

三、注意事项

1、请各班认真清理办证学生的条件是否属于办证范围，特别要仔细核对是否满足办证条件，缺一不可，做到准确无误。请不要上交不能办证的学生名单、毕业生登记表，否则影响其他学生正常办证流程。

2、请各班务必在规定时间内上交办证资料。过时不予办证，责任自负。

3、上交的《毕业申请表》电子稿，请保持表格的原有格式，不能随意更改、编辑（不能将表中的虚线画成实线），否则不能上传地大平台进行毕业资格审查。

联系人：杨柳028—85541141 邮箱：609751101@qq.com

四川电大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分校

2018年3月1日